

##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7日以口头结合通讯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会议按通知时间如期于2023年8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董事郭常珍女士已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会议由董事牟赛英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如下：

与会董事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选举牟赛英女士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由公司董事长担任。据此，公司法定代表人和第十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将同步变更为牟赛英女士（简历附后）。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

#####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选举牟赛英女士担任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并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3、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韩荣峰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补选韩荣峰女士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简历附后），并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同时担任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谭少平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人数且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故谭少平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新任独立董事就职前，为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谭少平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股东大会召开通知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 2023-060 公司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1 日

### **1、牟赛英女士简历：**

牟赛英，女，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2000年8月至2010年4月，任园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3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董事、公司副总裁；2020年6月至2022年5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3年6月19日至今代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

### **2、韩荣峰女士简历：**

韩荣峰，女，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04—2019年山东永大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19至今任核工业烟台同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